

2009年报检员考试辅导笔记：入境汽车报检员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89/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6_8A_A5_c30_589208.htm

进口汽车报检要注意的问题和规定

- 1、进口汽车入境口岸检验检疫机构负责进口汽车入境检验工作，用户所在地检验检疫机构负责进口汽车质保期内的检验管理工作。
- 2、对转关到内地的进口汽车，视通关所在地为口岸，由通关所在地检验检疫机构负责检验。
- 3、对大批量进口汽车，外贸经营单位和收用货主管单位应在对外贸易合同中约定在出口国装运前进行预检验、监造或监装，检验检疫机构可根据需要派出检验人员参加或者组织实施在出口国的检验。
- 4、经检验合格的进口汽车，由口岸检验检疫机构签发《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并一车一单签发《进口机动车辆随车检验单》。用户在国内购买进口汽车时必须取得检验检疫机构签发的《进口机动车辆随车检验单》和购车发票。
- 5、在办理正式牌证前到所在地检验检疫机构登检、用《进口机动车辆随车检验单》换发《进口机动车辆检验证明》，作为到车辆管理机关办理正式牌证的依据。

进口汽车报检时应提供的证单

- 1、直接从国外进口的，(收货人或代理人在入境口岸报检时)，提供：
 - (1)、外贸单证(合同、发票、提(运)单、装箱单)、
 - (2)进口安全质量许可证复印件、
 - (3)汽车空调器压缩机的证明
 - (4)海关出具的《进口货物证明》正本及复印件
 - (5)有关技术资料。
- 2、国内购买的，进口汽车的用户在报检时应提供口岸检验检疫机构签发的《进口机动车辆随车检验单》和海关出具的《进口货物证明》的正本及复印件。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

请访问 www.100test.com